

证券代码：872720

证券简称：赫尔墨斯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6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仲承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拟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5月10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首次信息披露的反馈问题清单》（以下简称“反馈问题清单”）。因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问题清单进行回复、全国股转公司进一步审查均需要时间，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披露《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召开的公告》，取消原定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6月2日，公司《关于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首次信息披露的反馈问题清单回复》《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反馈更新稿）》等文件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核通过。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反馈更新稿）》等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6月20日上午9:30至11:30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全部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决议》。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5 日